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18,181 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 年 6 月 7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洪艳蓉

女士作为征集人就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0 年 5 月 2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0-035）。

4、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37）。

5、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归属数量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					
1	孙志伟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74,000	22,200	30%
2	柳晓利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44,000	13,320	30%
3	闵微	核心技术人员	44,000	10,656	24%
4	黄鹤	核心技术人员	41,400	12,432	30%
小计			204,240	58,608	28.70%
二、其他激励对象					
1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32人）		557,960	159,573	28.60%
合计			762,200	218,181	28.63%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原副总经理孙海峰先生已不在公司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本次归属人数共计36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年6月7日

(二)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18,181股

(三)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 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92,050,585	218,181	92,268,766

本次股份变动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100Z0018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 2020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5 月 4 日止，公司已收到 36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18,181.00 元。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8,884,119.48 元，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66 元；以本次归属后总股本 92,268,766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18,181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2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